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02764
聯絡人：王偉倫
電 話：04-3706-1348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571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57183A00_ATTCH1.pdf、0057183A00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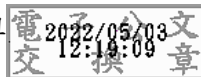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委辦「『111年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--路老師
培訓宣講計畫』之『路老師』回訓計畫」1份，請惠予協
助宣傳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4月29日臺教社(二)字第1110043097號及交通部111年4月27日交安字第11150060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為充實路老師師資，請惠予鼓勵單位屆退人員或志工等，踴躍報名參與培訓，並准允報訓人員以公假出席，另有關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及問題，請洽：興智資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許芝綾小姐（路老師培訓網 <https://www.roadteacher.com.tw/>；電話：02-25068916轉235）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教育部各縣市聯絡處、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